

证券代码：831422

证券简称：奥根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重庆奥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优视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付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做了《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并提请审议。报告总结了公司2023年度运营情况，并对公司2024年度的工作提出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做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并提请审议。报告总结了公司董事会在 2023 年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运作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做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并提请审议。报告总结了 2023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做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并提请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1、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完成，并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出具了《审计报告》（中兴财光华审会字（2024）第 314006 号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要求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提请审议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的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及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及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已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，并圆满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拟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根据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，公司经营出现亏损，本期净利润为 404,977.16 元，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5,542,004.5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 13,258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公司管理层将积极采取各种措施，不断提高盈利能力，努力实现扭亏为盈。与此相关事项未来将不再专项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

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重庆奥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9 日上午 10:00 时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重庆奥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奥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0 日